

证券代码：831386

证券简称：风华环保

主办券商：东莞证券

广东风华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（一）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3年3月7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梁华新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43,218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54.09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陈惠珍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5,222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19.05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梁良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陈苑玲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陈李明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会议召开10日前以书面通知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实际到会董事5人。

会议由董事长梁华新先生主持。

（二）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3 年 3 月 7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余汉勇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陈建强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会议召开 10 日前以书面通知方式通知全体监事，实际到会监事 3 人。

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谢思宜先生主持。

（三）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 2023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 2023 年 3 月 6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谢思宜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3 年 3 月 22 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会议召开 10 日前以通讯方式通知全体职工代表，实际到会职工代表 20 人。

会议由工会主席梁耀新先生主持。

本次换届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

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(二) 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提前换届是鉴于公司经营管理需要，结合公司战略规划，将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提升公司经营管理能力，将对公司发展产生积极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(一)、《广东风华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；
- (二)、《广东风华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；
- (三)、《广东风华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》。

广东风华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3 月 7 日